江西日报

2025年6月9日 星期一

电话
(0791)86847233
邮箱
jxrbpyl@163.com

编审 阮启祥 责任编辑 黄仕琼
美术编辑 王 楠

学与思周刊 评论

编者按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不论时代发生多大变化，不论生活格局发生多大变化，我们都要重视家庭建设，注重家庭、注重家教、注重家风。"家风建设是一项长期性、系统性工程，既需要廓清认知迷雾、凝聚社会共识，也需要把握规律、付诸实践。本期刊发4篇论家风的文章，以飨读者。

涵养好家风 共筑家国梦

好家风永不过时

■ 范嘉欣

"积善之家，必有余庆；积不善之家，必有余殃"。优良的家风犹如一条清溪，从时光深处流淌至今。它没有黄河的汹涌澎湃，却有着润物无声的持久力量；它不似大海的浩瀚无边，却具备滴水穿石的坚韧品性；它将朴素的道德准则化作日常生活的律动，浸润着人们的心灵，守护着我们的家庭。

家风是中国人的德性之根，如同故宫太和殿的楠木立柱，历经岁月侵蚀仍然不蛀不腐。"吾本寒家，世以清白相承。"司马光不仅在《训俭示康》一文中谆谆教诲儿子以简朴为美德，还以身作则，屋内除四壁藏书别无他物，床上被褥破旧亦不愿更换。"立身以立学为先，立学以读书为本。"曾国藩认为，家风是一个家庭的灵魂，只有通过良好的修身和教育，才能培养出优秀的后代，并在家书中不断告诫子女要勤奋学习、严于律己。对中国人来说，优良的家风就像大树的根系，滋养着家庭成员的人格，这种德性的传承比金银更不易朽坏。

家风是中国人的规矩之篱，如同西湖岸边的堤坝，久历波涛仍坚守方圆。包拯离任端州，将他人赠送的名砚抛入江中，留下"不持一砚归"的清廉故事，并于病重时立下"后世子孙仕宦，有犯赃滥者，不得放归本家"的家训。包拯之子包绶"清苦守节，廉白是务"，逝世时随身行李除"诰轴著述外，曾无毫发所积为后日计者"；包拯之孙包永年"凡厥莅官临事，廉清不扰"，去世后"了无遗蓄"，丧葬费用还是堂弟资助的，连富裕的百姓也不如。对中国人来说，优良的家风不是束缚事业的锁链，而是行稳致远、遗泽后世的沃土和甘泉，让家庭成员在人生的风雨中始终挺直脊梁。

时移世易，在物质丰裕的今天，很多东西都在变，但优良的家风如同心灵的指南针、人生的压舱石，其价值从未褪色。

好家风是对抗功利主义的"精神疫苗"，是治愈人情冷漠的"温汤良药"，是强化社会信任的基石。比如，钱氏家训中"利在一身勿谋也，利在天下必谋之"的家国情怀，与当下一些人追捧的精致利己主义形成鲜明对比，而钱家的几位科学家如钱学森、钱伟长等人，在重大的历史关头，都选择用真才实学报效祖国。山西闻喜裴柏村裴氏家族所形成的"重教守训、崇文尚武、德业并举、廉洁自律"的家风，至今仍在提醒我们：人生真正的成功，不应只是银行账户数字的增长。无论是《论语》中"入则孝，出则悌"的教诲，还是"曾子杀猪"言而有信的典故，几千年来，无数中国家庭对优良家风一以贯之的重视与践行，犹如搭建传统建筑中坚固的榫卯结构，共同支撑着整个文明大厦的稳定。

家风正则作风淳，好家风是党员干部修身律己的精神富矿。注重家风家教是中国共产党人的优良传统。毛泽东对孩子的要求是做一个普通人，对于请求帮忙找工作的亲友，严格实行不介绍、不推荐、不说话、不写信的"四不主义"；朱德经常教导子女要接班不要接官，并树立了"不准搭乘他使用的小汽车；不准亲友相求；不准讲究吃、穿、住、玩"的"三不准"家规。透过这些事例，我们能清晰地看见优良家风对权力寻租风险所形成的"绝缘层"，而现实中一些"衙内腐败"的案例也警示我们：没有家风"过滤网"，滥用公权力的毒素就可能通过亲情渠道渗透。继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弘扬革命前辈的红色家风，保持高尚道德情操和健康生活情趣，做家风建设的表率，教育子女亲属遵纪守法、艰苦朴素、自食其力，实乃新时代党员干部修身齐家的题中应有之义。

优良的家风，恰似一盏永不熄灭的灯，一直照亮着中国人的精神家园。无论时代如何变化，无论经济社会如何发展，只要每一个家庭都播下美德的种子，社会必将收获温暖的森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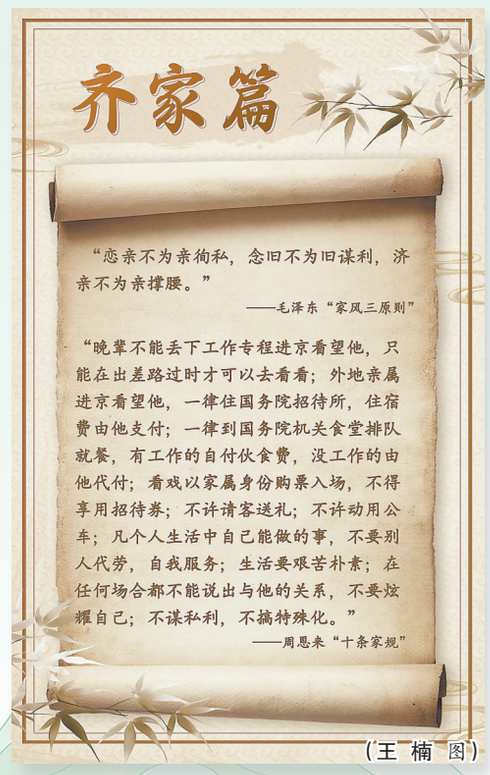

（王 楠 图）

妥善处理好"三对关系"

■ 邹 沛

领导干部的家风，不是个人小事、家庭私事，而是其作风的重要表现。现实中，不少腐败分子的违纪违法行为都伴随着"枕边风""裙带风""家族病"的作用力，夫妻同堂受审、父子同陷囹圄的悲剧屡见不鲜，起因就"在萧墙之内"，归根结底是家风出了问题。涵养良好家风，应当正确处理情与理、公与私、法与权"三对关系"，划清用权的界限、守住为官的底线，当好修身齐家、廉洁自律的表率。

把握情与理。孝亲爱幼、怜妻护子是人之常情，党员干部也不例外，但若忘记"爱之有度"的道理，就会丧失理性，让亲情异化成"任性"用权的借口，自食家风败坏的恶果。在一些违纪违法案例中，对家属的不合理要求百依百顺，不惜贪赃枉法者有之；搞子女"火箭式"升迁，让亲属承揽工程捞大钱，"前门当官、后门开店"者有之，对家属"小错不管、大错偏袒"，纵容包庇者亦有之……这些行为看似"重情重义"，实则是对党性和原则的背叛，必定损害公共利益。注重家风建设，领导干部必须正确看待家庭利益，经受住亲情的考验，将情纳入理的轨道，以理驭情。坚持严管就是厚爱，严格家教，既要以身作则，又要对亲属子女看得紧一点、管得勤一点，杜绝亲情干政、家庭同腐。

明辨公与私。在复杂的社会环境中，领导干部面临着形形色色的诱惑，若追逐特权，沉迷于美色名利，必定行差踏错，甚至殃及家庭。树立正确的价值观、权力观，明辨是非，搞清楚公共利益与私人利益之间孰轻孰重，是领导干部的必修课。公与私搅在一起，分不清两者的轻与重，违背党的性质宗旨，极易导致消极腐败现象。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作为党的干部，就是要讲大公无私、公私分明、先公后私、公而忘私，只有一心为公、事事出于公心，才能坦荡做人、谨慎用权，才能光明正大、堂堂正正"。一连六个"公"字，深刻阐明了领导干部做人、做事、用权的标尺和准则。建设良好家风，领导干部理应厘清公与私的边界，坚持公私分明，不为物欲所迷、不为私欲所动、不为权欲所困，坚决防止公权私有化、利益亲情化。

守好法与权。《明史》中记载，明太祖朱元璋问众臣"天下何人最快活"，有人说"富甲天下"，有人说"功成名就"，有人说"高官厚禄"……朱元璋听罢一一摇头，直到听到"畏法度者最快活"时才点头称是。历史给人以警示。权力不是随心所欲的私人工具，它是有边界的，这个边界就是党纪国法。领导干部要常思纪法之严，公私分明、严以律己，让权在法的框架内运行，把权力用于为党尽职、为民造福。要教育亲属、管好家人，让家庭成员的心中高悬法纪的利剑，不碰红线、不闯"雷区"，以敬畏之心守住廉洁底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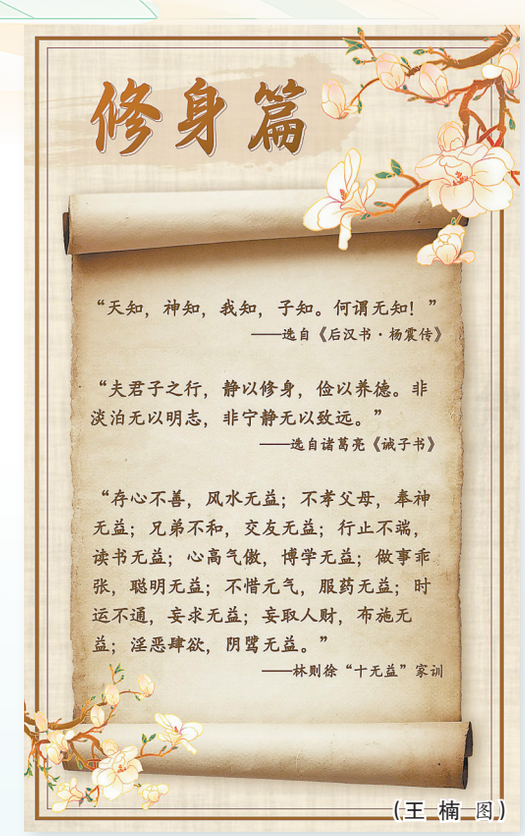

（王 楠 图）

读懂『家』的三重逻辑

■ 黄仕琼

家风建设绝非一朝一夕之功，而是一项需要家庭、家教、家风三位一体协同推进的长期事业。家庭、家教、家风相辅相成、不可分割，构成一个有机整体。家庭是载体，家教是内核，家风是外在显现，三者层层递进、相互作用，共同塑造着家庭成员的成长轨迹与精神世界，也深刻影响着社会文明的底色。

家庭是根基，是家教与家风的物质载体。家庭作为社会最小单元，人们最早的价值观认知往往源于此。没有家庭，家教无从实施，家风无所依托。构建稳定健康的家庭关系，营造充满爱的家庭氛围，是推动社会风气改善的第一步。在良性的家庭关系中，父母对子女的养育、子女对长辈的赡养、夫妻间的相互扶持，其中孕育的责任感会向外拓展，促使人们做到对岗位的尽责、对社会的奉献、对国家的忠诚。但我们也应该看到，当下社会思潮的多元冲击、快节奏生活带来的亲情疏离，都在削弱家庭的基本功能。对此，要全面深化家庭建设，使其成为提升社会文明程度的重要载体。近年来，"常回家看看"写入法律；"最美家庭"评选成为社会风尚；企业纷纷设立"家庭开放日"，让人们得以在繁忙的工作间隙与家人共享天伦……我们看到了家庭建设与现代文明的交融共生，这些举措为新时代构建良好的家庭关系和良善的社会关系注入了强劲动力。

家教是纽带，是连接家庭与家风的动态实践过程。好家风要通过家教的具象化操作，才能被家庭成员深刻理解并有效践行。比如，家长通过对孩子餐桌礼仪的教育，传递出勤俭节约、尊重劳动的观念，长期坚持便能形成"俭以养德"的好家风；家长主动参与社区志愿服务，带领孩子为孤寡老人送温暖，能让孩子在实践中理解"老吾老以及人之老"的真正价值；等等。但现实中，有人将家教等同于知识灌输，忽视家风的浸润和引领，这样的家教便难以长久和深入。为此，家长要以身作则，为家庭成员树立行为标杆，还要注重品德的培养，引导家庭成员明辨是非、懂得担当。

家风是家庭成员共同认可的价值准则，既是一个家庭经年累月培育出的成果，又以无形而强大的精神力量反哺家庭和家教。比如，"家和万事兴"的家风促使家庭成员相互包容，减少矛盾；"清廉正直"的家风能够时刻警醒党员干部坚守底线，避免被利益诱惑侵蚀；等等。同时，我们也应该认识到，功利主义、享乐主义等不良价值观正在侵蚀传统家风的根基，不仅破坏了家庭内部的和谐与稳定，更对社会风气产生了负面的连锁反应。党员干部的家风直接影响党风政风和社风民风。党员干部理应发挥"头雁效应"，将党性修养融入家风建设，让"公权不可私用"的理念成为家庭共识。同时，主动摒弃攀比之风，倡导勤俭节约，带动身边人见贤思齐。此外，要结合时代需求对传统家风进行创造性转化，如将"耕读传家"升级为"终身学习"理念，使家风既保留文化底蕴，又能有效回应现代社会的价值挑战，让好家风成为抵御不良价值观的坚实盾牌，让崇德向善、清正廉洁蔚然成风。

从长远来看，家风建设不仅关乎个人成长与家庭幸福，更是维护社会公序良俗、净化政治生态的必然要求。实现家庭、家教、家风的一体推进，让家庭成为承载美德的港湾，让家教成为培育品德的土壤，让家风成为凝聚人心的旗帜，才能形成良性互动的生态闭环，使家风建设获得持久动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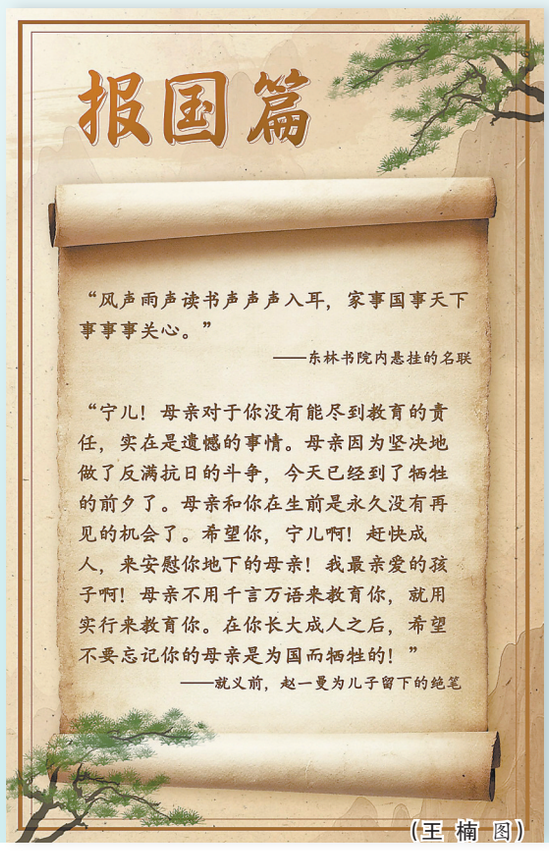

（王 楠 图）

筑牢"八小时外"的拒腐防变堤坝

■ 马朝虎

近期，多地强化干部全方位管理和经常性监督，探索加强对领导干部及党员干部"八小时外"的监督管理，通过构建组织监督、群众监督、家庭监督联动的多方参与格局，推动领导干部"八小时外"监督"监之有法、督之有效"。

一说到"八小时外"还要监督，有的干部不理解，甚至产生质疑："工作时间管严点，这无可厚非，八小时外属于个人自由，还要监管得这么死，有这个必要吗？"这话听起来似乎有一定的道理，但认真一分析，其实是在为自我放任找理由。从近年来查处的一批违纪违法典型案例来看，诸如危险驾驶、扰乱公共秩序、打架斗殴、纵容亲属利用职务影响谋取私利等行为，大多是发生在"八小时外"，不仅导致家庭悲剧的发生，更严重影响党和政府的形象。

"八小时外"的言行，更能体现干部的党性修养和思想作风。在工作时间，干部的行为受到较为严格的时间、空间约束。从朝九晚五的考勤制度，到固定的办公场所，再到明确的岗位职责，每一个环节都规范着干部的言行举止。加之，干部一般都受到驻单位纪检人员、单位机关纪委、领导和同事的监督，时刻处于"聚光灯"下，往往能够规规矩矩。在"八小时外"，干部脱离了单位的直接管理，活动空间也扩展到社交场所、家庭生活、休闲娱乐等领域，具有较强的隐蔽性和随意性。对于少数家风不正、自律意识不强、自我要求不严的干部来说，这就是放纵自己的"好机会"，于是就去了不该去的地方、吃了不该吃的饭、说了不该说的话、做了不该做的事。

一些干部在"八小时外"发生的违纪违法问题，既有权力监督存在盲区的客观原因，也有家风不正的主观因素。家风不正往往表现为家庭内部缺乏正确的义利观和道德底线。比如，有的家属为追求财富与地位，不断向干部施压，要求其利用职权为家庭谋利。在这种家庭氛围下，干部的权力观逐渐扭曲，将"八小时外"变成权钱交易、利益输送的温床；有的干部溺爱子女，缺乏正确的教育引导，以至于子女依仗父母权势肆意妄为。更有甚者，家庭成员之间相互包庇、协同作案，形成紧密的腐败链条，使得干部在腐化堕落的泥潭里越陷越深，破坏了政治生态与社会风气。

加强对干部"八小时外"的监督约束，势在必行。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应从制度建设、监督管理、教育引导等方面发力，划清红线、底线，规范干部在私生活领域的道德修养、行为举止。比如，建立家风建设责任制度，要求干部定期报告家属从业、收入等情况，将家风建设纳入干部考核评价体系，压实干部家庭助廉责任；开展常态化的家风廉政教育活动，通过组织干部及其家属共同参与廉政讲座、家风故事分享会、参观警示教育基地等方式，强化家庭廉洁意识；等等。如此，才能有效推动干部自觉净化生活圈、朋友圈，涵养高尚的道德情操，从源头上筑牢"八小时外"的拒腐防变堤坝。